

#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》、《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就以下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### 一、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，是公司正常经营需要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本委员会同意本次向控股股东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：熊焰韧、刘向明、闵涛

2019年2月1日